

##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  
聯絡人：曾毓珊  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172  
電子信箱：mnt1234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疾管慢字第105030149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Duovir、Zovilam、Lamivudine/Zidovudine Teva Film-coated Tab.等三種學名藥，請貴署調整藥價回復為每錠37.9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105年11月2日疾管慢字第1050041120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署原於105年11月2日函請貴署將旨揭三種學名藥，依Zidolam新藥核價同步調整支付價格為每錠30.3元。
- 三、為與貴署核付標準和原則一致，本署爰參考「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，請貴署將該三種學名藥之藥價，回復原核定價格每錠37.9元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副本：  
2016/12/01 09:58:50

中央健康保險署 105/12/01



審 1050014723